

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局文件

韶曲财农〔2025〕40号

关于下达第三批典型村培育省级财政 奖补资金的通知

韶关市曲江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韶关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第三批典型村培育省级财政奖补资金的通知》（韶财农〔2025〕55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第三批典型村培育省级财政奖补资金1000万元下达给你们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你们按照《关于下达第三批典型村培育省级财政奖补资金的通知》（韶财农〔2025〕55号）文件精神，尽快组织好项目实施工作，项目清单原则上不得调整，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督和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、截留和挪用。

二、请按照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典型村培育资金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5〕44号），和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审计厅关于印发〈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监督办

法》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4〕27号）有关规定使用资金。

三、本次下达资金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，请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四、此项资金，支出列“21301 农业农村”相关项；并根据该项资金的实际用途，对照经济分类科目核算内容，列入相应的经济分类科目。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附件：关于下达第三批典型村培育省级财政奖补资金的通知（韶财农〔2025〕55号）

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局

2025年8月19日

信息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“百千万工程”指挥办，白土镇、马坝镇、乌石镇、罗坑镇、小坑镇、大塘镇、樟市镇政府。

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5年8月19日印发
